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参股设立深圳国际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有限 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临时会议研究，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投资参股设立深圳国际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的议案》。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投资概述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与深圳市政府 2016 年 4 月 8 日共同签署的关于在深圳合作共建中国国际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的框架协议，为了加速本公司实体电子市场的转型升级，构建具有赛格核心竞争力的新型电子市场运营平台，公司拟投资人民币 900 万元，与深圳市福田区投资发展公司（以下简称“福田投资”）、深业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业置地”）共同投资成立“深圳国际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名称以最终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合作各方将依托各自产业基础，结合深圳电子产业发展的优势，以深圳国际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为运营平台，共同打造立足深圳、面向全球、定位高端的“中国国际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该交易中心将以位于深圳市中心区的深业上城 LOFT 为核心，依托珠三角，联动华强北商圈，打造高端的国际消费电子展示交易综合体。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公司名称：深圳市福田区投资发展公司

成立日期： 1983 年 11 月 29 日

注册号： 440301104198333

法定代表人： 陈爱虹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 1001 号锦峰大厦 A 座 27 楼

注册资本： 50,512.51 万元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对所属企业资产的管理；自有物业管理。

深圳市福田区投资发展公司是深圳市福田区政府全资国有控股企业，由福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 100% 股权。公司主要从事区属经营性国有资产的投资运作、产权管理、国有经营性物业经营管理、区属国有企业遗留问题处理等业务。

（二）公司名称：深业置地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19 日

注册号： 440301105905657

法定代表人： 张宝伍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九路海松大厦 B-2301. B-2401. B-2501

注册资本： 41,152 万元

经营范围： 从事房地产开发及经营；物业租赁；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咨询；国际经济、科技信息咨询及技术交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管理酒店（由分支机构经营，另行申办营业执照）；机动车辆停放服务；从事商业项目开发；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房地产经纪、房屋租赁。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深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6,152	87.85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业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5,000	12.15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名称：深圳国际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二) 股东构成：由本公司、福田投资、深业置地三家公司共同以现金出资组建合资公司作为运营公司，各股东按照股权比例出资：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福田投资发展公司	1,200	40%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900	30%
深业置地有限公司	900	30%
合计	3,000	100%

(三) 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股东深业置地委派

(四)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五)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六) 经营范围：引进重要品牌，打造高端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包括但不限于高端消费电子品牌旗舰店、高端创新产品展示功能区、消费电子新品发布、企业品牌展示、创客俱乐部、广告创意展示服务、信息和数据服务、政府辅助服务、金融投资服务、企业管理及咨询、商业品牌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教育培训等（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七) 组织架构：公司设董事长一名，由深业置地委派；总经理一名，由本公司委派；副董事长一名、财务总监一名，由福田投资委派。

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设置 7 名董事，其中福田投资 3 名，本公司 2 名，深业置地 2 名。公司设监事一名，由职工代表兼任。

(八) 交易中心情况

中国国际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选址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和莲花路交叉路口西北侧的深业上城，规划以深业上城 LOFT-D 区和部分商业面积合计 5 万平方米产业空间为核心，突出科技、创新、时尚三大要素，力争形成“实体+虚拟”、“线上+线下”、“体验+销售”、“专业+综合”和“常年展销+短期展会”的模式，逐步引入国内外大型消费电子品牌入驻，鼓励企业将中心作为品牌新品发布会举办地，并将新品首先投放到华强北商圈。

四、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与福田投资、深业置地签署相关协议。本公司将在协议签订后，及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资金来源

本公司本次投资以现金方式出资，为本公司自有资金。

六、本次投资的目的、风险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1. 中国国际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的设立，有利于深圳市打造全球消费电子展示交易的“双引擎”。

福田区是深圳的行政中心和 CBD 所在地，也是全球最重要的电子生产资料集聚区之一。深业上城位于福田区的核心地段，占地 12.1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0 万平方米，是集产业研发、展示、酒店、商业于一体大型高端城市综合体，区位优势明显，定位高端，且有足够的产业空间，适合打造中国国际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同时，深业上城与华强北商圈空间距离近，在市政府统筹安排下，以深业上城 LOFT 为核心，加快建设中国国际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同步推进华强北商圈转型升级，二者相互联动，未来可成为全球消费电子展示交易的“双引擎”。

2. 中国国际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的设立，有利于通过此平台推动华强北产业升级及本公司实体电子市场的转型升级，有利于增强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资源整合能力。

本次投资是以深业上城 LOFT 为核心，华强北商圈为支撑，打造一个集高端消费电子新品发布、展示展览、用户体验、投资洽谈、合作交易五位一体的世界级的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构建 365 天全天候的展示交易平台，深入挖掘深圳、中国乃至全世界消费电子领域发展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成就，集聚展示全球电子尤其是消费电子产业全链条高端产品和技术，打造世界一流的高端消费电子体验中心和消费中心。通过此平台可以推动华强北产业升级及本公司实体电子市场的转型升级，不断延伸和丰富业务价值链，从而增强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资源整合能力。

3. 中国国际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将充分发挥深圳的创新引领作用，作为高端消费电子产品的展示和体验中心，将充分展现我国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创新和发展水平；作为国际消费电子交易和交流中心，将推动电子信息产业繁荣和国内外深度交流合作；作为我国高端消费电子品牌的孵化中心，将带动我国消费类电子企业强化品牌建设，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二）投资风险

深圳国际消费电子展示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未来经营情况受到国家经济、市场竞争、内部经营管理、运营模式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招商风险以及收益风险。

（三）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事项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通过深圳市委市政府及福田区政府的各项政策支持，为公司未来实施产业转型升级提供了资源和平台，有助于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短期内本次投资对本公司生产经营不发生实质影响，从长远看，将对本公司电子市场商业平台今后的运营发展与转型升级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其他

本公司将根据该项目的阶段性运营情况及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二日